

汉语语法丛书

马氏文通

马建忠著

汉语语法丛书

# 马氏文通

马建忠著

商务印书馆  
1998年·北京

汉语语法丛书  
马氏文通  
马建忠著

---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三河市艺苑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2580-X/H·663

---

1983 年 9 月新 1 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98 年 5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字数 330 千  
印数 3 000 册      印张 14 1/4  
定价：16.00 元

## 《漢語語法叢書》序

《漢語語法叢書》選收 1949 年以前國內出版的漢語語法著作十種。這些著作除了本身各有其獨自的價值之外，合在一起，可以說大致上反映了上半個世紀漢語語法研究經歷的過程。過去對這些著作有過不同的評論和估價，毀譽不一。《叢書》第一種《馬氏文通》出版於 1898 年，距今八十餘年，第十種《漢語語法論》出版於 1948 年，距今亦有三十餘年。有了這樣一段時間上的距離，回過頭來看這些書，我們的認識可能會比以往客觀一些。

《馬氏文通》往往因其模仿拉丁語法而爲人詬病。其實作爲第一部系統地研究漢語語法的書，能有如此的水平和規模，已經大大出人意表，我們實在不應苛求于馬氏了。只要看《文通》問世二十餘年以後出版的一批語法著作，無論就內容的充實程度論，還是就發掘的深度論，較之《文通》多有遜色，對比之下，就可以看出《文通》的價值了。

早期的語法著作大都以印歐語法爲藍本，這在當時是難以避免的。但由于漢語和印歐語在某些方面有根本區別，這種不適當的比附也確實給當時以及以後的語法研究帶來了消極的影響。在印歐語裏，句子跟小於句子的句法結構——詞組——構造不同，界限分明。在漢語裏，詞組和句子的構造原則是一致的。詞組被包含在句子裏時是詞組，獨立時就是句子。早期語法著作想要按照印歐語法的模型把句子和詞組截然分開，事實上又做不到，因此產生糾葛。《文通》書中“句”和“讀”（“讀”的範圍大致相當於印歐語法

裏的子句 clause 和分詞短語 participial phrase) 界限含混不清，正反映了這個事實。後來的語法著作在這一點上大都因襲《文通》，由此造成了語法體系內部許多難以克服的矛盾。

跟詞組和句子的分野相關聯的另一個問題是詞類的劃分。早期的語法學者用印歐語的眼光看待詞類。他們在給漢語的詞分類以前，心目中已經有了一套先入爲主的劃類標準。其中最重要的是以下兩點：第一，認爲動詞、形容詞不能占據主語和賓語的位置，主賓語位置上的成分總是名詞性的。第二，認爲修飾名詞的必然是形容詞。事實上漢語裏絕大部分的動詞和形容詞都能充任主語和賓語，修飾名詞的也不一定都是形容詞。無論在古漢語裏，還是在現代漢語裏，名詞修飾名詞都是很自由的。因此，如果承認以上兩項標準，那就等於承認漢語裏的名、動、形三類可以變來變去，流動不居。所以《馬氏文通》說，“字無定義，故無定類”，《新著國語文法》也說，“凡詞，依句辨品，離句無品”。到了《漢語語法論》就索性提出漢語實詞無詞類的主張了。

關於漢語的詞類問題，三十年代末期曾經展開過一次討論，主要的文章都收集在《中國文法革新論叢》（《叢書》第六種）裏。由於當時對劃分詞類的標準只能是詞的分布（distribution）這個原理還缺乏認識，這次討論的深度是不够的。

呂叔湘《中國文法要略》（《叢書》第八種）和王力《中國現代語法》（《叢書》第九種）出版於四十年代。這兩部書都力圖擺脫印歐語的羈絆，探索漢語自身的規律。《中國現代語法》在句法結構的分析上有不少創見，對於後來的語法研究有相當大的影響。但從現代語言學的角度來看，《中國文法要略》尤其能引起我們的興趣。第一，這部書上卷“詞句論”裏討論到句子和詞組之間的變換關係，其中有些觀察是相當深入的。例如書中指出敘事句一般都能轉化

爲名詞性詞組，而存在句、領屬句和判斷句則不能轉換成名詞性詞組。再如說帶指人的“補詞”的敘事句轉換成詞組時必須補一個代詞復指成分“他”（你送花給一個人→你送花給他的人/我向一位老人家問路→我向他問路的老人家）<sup>①</sup>。《要略》應該說是研究漢語句法結構變換關係的先驅。第二，下卷“表達論”以語義爲綱描寫漢語句法，許多見解富有啓發性。特別應該指出的是，《要略》是迄今爲止對漢語句法全面進行語義分析的唯一著作。

《中國文法要略》和《中國現代語法》兩書都曾因採用葉斯丕孫（Otto Jespersen）的“詞品說”受到批評。其實葉氏的詞品說並不見得比當時流行於漢語語法界的詞類通轉說和詞無定類說更壞。詞品說正是爲了要解決多少也存在於英語語法裏的“詞無定類”的困難而設計出來的。按照葉氏的理論，詞類是固定不變的，詞類和詞品之間的關係則是變動的（例如名詞一般是首品，有時是次品，有時還可以是末品）。在三十年代關於詞類問題的討論中，傅東華曾經倡議把詞類和句子成分合一，提出了所謂“一線制”的主張。跟一線制相比，詞品說可以說是“三線制”，即在詞類和句子成分之間加入詞品一線，作爲兩者的橋梁。總之，呂、王二氏的書只不過是用詞品說代替了舊有的並不見得比詞品說高明的詞類理論。這兩部書的價值和詞品說的得失並沒有多大關係。

在《叢書》所收集的十種著作中，《文通》導夫先路，開創之功不可泯滅。《國文法草創》（《叢書》第二種）雖然成書相當早，但對於語法的性質以及研究語法的原則獨具卓識，不爲流俗之見所囿，在當時是難能可貴的。《新著國語文法》（《叢書》第四種）在二十年代講現代漢語語法的著作中，影響最大，在普及語法知識方面有一

<sup>①</sup> 我在《“的”字結構和判斷句》一文中曾提到這一點（《現代漢語語法研究》134頁），當時沒有注意到《要略》早已注意到這個現象了。

定的功績。何容《中國文法論》(《叢書》第七種)對三十年代以前的幾部重要語法著作進行分析和批評，多有獨到的見解，至今仍不失為一部有用的參考書。呂、王二氏的書反映了前半個世紀漢語語法研究所達到的水平。這兩部著作幾乎是同時出版的，同工異曲，各有千秋。綜觀這些著述，對於這五十餘年中語法研究的發展，可以見其梗概。

朱德熙

一九八〇年十月十九日

## 重印《馬氏文通》序

《馬氏文通》出版已經有八十多年了，可還是值得一讀。它是我國第一部講語法的書，研究中國語法學史的人當然非讀不可。可是我說值得一讀不是這個意思，我不是把它當作考古學標本向讀者推薦的。我推薦它是因為我們還可以從它學到些東西。

首先，《文通》收集了大量的古漢語例句，大約有七千到八千句。比它後出來的講古漢語語法的書好像還沒有一本裏邊的例句有它的多。這些例句裏邊有不少，作者沒有作出令人滿意的分析，就是現在也仍然缺乏令人滿意的分析。但是《文通》把它們擺了出來，而後出的書，包括我自己的，却把它們藏起來了。也許，為了教學的方便，不能不這樣做，但是對於這門科學的進步，這種做法顯然是不足取的。

其次，《文通》的作者不以分類和舉例為滿足，他要嘗試指出其中的規律。例如，疑問代詞作賓語，位置在動詞之前；否定句裏代詞作賓語，位置在動詞之前；都是《文通》第一次系統地論述的。又如吾、我、予、余用法的異同，爾、汝、若、而用法的異同，作者都盡可能加以分辨。有時連很容易被人忽略的細節也不放過，例如他說：“吾、我、予之為偏次也，概無之字為間，而余字有之，故特表之。”儘管這些規律不見得概括得很周到，這種精神是令人欽佩的。

又其次，作者不願意把自己局限在嚴格意義的語法範圍之內，常常要涉及修辭。例如他說：“偏正兩次之間，之字參否無常。惟語欲其偶，便於口誦，故偏正兩奇，合之為偶者，則不參之字。凡正次欲求醒目者，概參之字。”又如：“樊噲傳，《史記》云：‘東攻秦軍於戶，南攻秦軍於犨’，《漢書》云：‘東攻秦軍戶鄉，南攻秦軍於犨。’曰

‘尸’曰‘犧’，兩地名皆單字，皆加於字以足之；至‘尸鄉’，則雙字矣，不加於字者，殆爲此耶？”又如：“凡外動字之轉詞記其行之所賴用者，則介以以字。置先動字者常也，蓋必有所賴用而后其行乃發，故先之。《孟子·盡心上》：‘柳下惠不以三公易其介’……諸句，其轉詞皆介以字。又若《盡心上》：‘附之以韓魏之家’……諸句，轉詞介以以字置于止詞之后者，蓋止詞概爲代字，而轉詞又皆長于止詞，句意未絕耳。”又如：“《孟子·滕文公下》：‘梓匠輪輿，其志將以求食也’……于義當云‘梓匠輪輿之志……’，用其字，所以緩其氣也。”這樣的話，全書很多。語法和修辭是鄰近的學科。把語法和修辭分開，有利于科學的發展；把語法和修辭打通，有利于作文的教學。后者是中國的古老傳統，也是晚近許多學者所倡導，在這件事情上，《文通》可算是有承先啓后之功。

《馬氏文通》也有它的缺點。比如，它用“字”表示漢字和語詞兩個意義，它把皆、衆、具、悉、徧、都、咸都歸入代詞，等等。這些都容易看出來，也可以不算大毛病。對讀者說來，主要缺點有兩個。第一，《文通》分析句子成分，既有“起詞、止詞、表詞、轉詞”這一套，又有“主次、賓次、偏次、同次”這一套，體系殊欠分明，論述自難清晰。(第二)“句”和“讀”謬轢不清，雖經何容(《中國文法論》作者)爬梳，其間仍多疑義，只要細讀卷一和卷十所列整段文字所加句、讀，就知道這個問題還遠遠沒有闡清楚。

至于書中取例不分時代，論述自然籠統，那當然是不够科學。可要是想到在《文通》問世八十多年之后的今天，我們在這方面也還沒有比它前進多少，那末，我們就更應該多要求自己而少責備《文通》的作者了。

呂叔湘

一九八〇年五月十日

# 目 錄

《漢語語法叢書》序(朱德熙) .....	1
重印《馬氏文通》序(呂叔湘) .....	5
序 .....	9
後序 .....	12
例言 .....	15
正名卷之一 .....	19
實字與虛字(19) 名字(20) 代字(20) 動字(21) 靜字(21) 狀 字(21) 介字(22) 連字(22) 助字(23) 噴字(23) 句(24) 起 詞(24) 語詞(24) 內動字(25) 外動字(25) 止詞(25) 表詞 (26) 次(27) 主次(27) 實次(27) 正次(27) 偏次(27) 司 詞(28) 讀(28)	
實字卷之二 .....	33
名字二之一 .....	33
公名(33) 本名(33) 羣名(34) 通名(34) 通名假借(34) 同 字異音(35) 雙字之名(38) 名前加字(38) 名後殿字(39)	
代字二之二 .....	41
前詞(41) 無前詞之代字(42)	
指名代字二之三 .....	43
指所語者指前文者(43) 發語者 吾、我、予、余(43) 代與語者 爾、汝、若、而(44) 所為語者 彼、其、夫(45) “之”字之用(47) “之”代“諸”(49) “諸”代“之於”“之乎”(49) “其”字之用(49) 此、是、斯、茲(52) “焉”字之用(54) 身、親、自、己(55)	
接讀代字二之四 .....	58

“其”在主次(58) “其”在偏次(59) “所”領讀(60) 前詞先“所” (60) 前詞後“所”(62) “所”如所指之名(64) “者”煞讀脚(66) “者”爲起詞(66) “者”爲止詞(67) “者”用若表詞(68) “者”爲 司詞(68) “者”居偏次(68) “者”用如加語(69) “者”以假設詞氣 (69) “者”以提頓句讀(70)	
詢問代字二之五	71
後詞(71) 誰(71) 孰(72) 何(72) 奚、曷、胡、惡、安、焉(77)	
指示代字二之六	78
遙指代字每、各(78) 特指代字夫、是、若、彼、此(80) 約指代字 (83) 等、諸(85) 凡、慮、大凡、大抵、大要、大歸、亡慮、都計(86) 互指代名自、與、相、交(87)	
實字卷之三	89
主次三之一	89
偏次三之二	90
正次與偏次(90) 偏正兩次間之“之”字(91)	
賓次三之三	97
記地之式(97) 記時之式(98) 記價值度量里數之式(100)	
同次三之四	102
前次與同次(102) 同次之用(102) 同次之例(104) 用如表詞 (104) 用如加語(106) 加詞(107)	
靜字三之五	111
象靜與滋靜(111) 靜字諸用(112) 靜字先名(112) 靜字後韻 “之”字(113) 靜字後殿“者”字(116) 靜字前之“其”字(117) 象 靜司詞(120)	
滋靜三之六	121
數之三式(122) 數目(122) 序數(124) 約數(125)	
表詞三之七	127
斷辭(129) 狀字先表詞(132) “以爲”後之表詞(133)	
論比三之八	135

平比(135) 差比(138) 極比(140)	
<b>實字卷之四</b>	144
<b>外動字四之一</b>	144
止詞與起詞(144) 轉詞(145) “於”字介轉 詞(148) “以”字介轉 詞(149) “與”“爲”兩字介轉詞(150) 兩止詞無介字(152) “謂” “言”“云”後之止詞(154) 止詞先動字(156) 自反動字(159)	
<b>受動字四之二</b>	160
外動前之“爲”“所”兩字(160) 外動前之“爲”字(161) 外動後 之“於”字(161) 外動前之“見”“被”等字(163) “可”“足”兩字後 動字(164) 外動字單用爲受動(165)	
<b>內動字四之三</b>	166
內動字與轉詞(166) 轉詞記處(166) 記從來(166) 記所經(167) 記所至(168) 記所在(169) 無轉詞之內動字(170) 名字狀動字 (174) 內動字用若外動(176)	
<b>同動助動四之四</b>	177
同動字“有”“無”“似”“在”等字之用法(177) 助動字“可”“足”“能” “得”等字之用法(183) 助動字後之“以”字(185) 助動字單用(187)	
<b>無屬動字四之五</b>	189
記變(189) 連字假用動字(189)	
<b>實字卷之五</b>	191
<b>動字假借五之一</b>	191
假公名本名(191) 假代字(193) 假靜字(193) 假狀字(194)	
<b>動字辨音五之二</b>	196
<b>動字相承五之三</b>	208
坐動與散動(208) 承讀(212) 動字後承散動之三式(213) 兩動 字間之“而”字(219)	
<b>散動諸式五之四</b>	222
用如起詞(222) 用如表詞(223) 用如司詞(224) 用於偏次(225) 後殿“者”字(225)	

實字卷之六 .....	227
狀字諸用六之一 .....	227
狀動字(227) 狀靜字(227) 自狀(227) 狀名、代、頓、讀(228)	
用爲表詞(229)	
狀字假借六之二 .....	229
假借名字(230) 假借靜字(230) 假借動字(230)	
狀字諸式六之三 .....	231
雙聲疊韻(231) 重言(231) 重言後加“然”“如”“乎”諸字(231)	
他字後加“然”“如”“乎”諸字(232) 名字靜字前加“若”“如”等字(232)	
狀字別義六之四 .....	233
指事成之處(233) 記事成之時(233) 記成事之容(235) 度事成之如許(236) 決事之然不然(237) 傳疑難不定之狀(241)	
自記 .....	245
虛字卷之七 .....	246
介字 .....	246
之字之用七之一 .....	246
介於兩名字之間(246) 介於靜字名字之間(247) 介於代字名字之間(247) 介於名字動字之間(248)	
於字之用七之二 .....	255
附靜字(255) 附動字(255) 附受動(256) 先於所附(256)	
“於”與“之於”(259) “於”字司讀(260) “於”字在轉詞後(260)	
“乎”與“于”(261)	
以字之用七之三 .....	262
司名字與司散動字(262) 言所用(262) 言所因(262) 言所向(263) 在動字前無司詞(264) “何以”“是以”與“以之”“以此”(264) 所以(265) 在名詞後(265) 在兩靜字間(266) 以爲(266) 推及之詞(267) 司頓(267)	
與字之用七之四 .....	268

聯平列之名代字(268) 參用“及”字(269) 聯相比(269) 誰與、 何與、所與(270) 在名字後(270) 在動字前(271) 在助動後(271)	
爲字之用七之五 .....	271
司名字(272) 爲之、爲是(272) 所爲(273) 司詢問代字(273) 後無司詞(273)	
由用微自諸字七之六 .....	274
“由”之司詞(274) “用”之司詞(274) “微”之司詞(275) “自”之 司詞(275) 動字用如介字(276)	
虛字卷之八 .....	277
提起連字八之一 .....	277
“夫”字(277) “今”字(278) “且”字(278) “蓋”字(280) 今夫、 且夫(280)	
承接連字八之二 .....	281
“而”字(282) 過遞動字(282) 過遞動靜諸字(285) 過遞狀字與 動靜諸字(286) 用爲介字與動靜諸字之過遞(287) 在名字前後 (288) 在詢問代字前後(290) 而又(291) 而乃、然而(292) 有 “因”字“則”字意(295) 記時之同異(296)	
承接連字八之三 .....	297
“則”字(297) 言效(297) 繼事(298) 直決(300) “斯”“卽”兩 字(304) 或、既、又、既……又、至、若、及、如、非……則、非……不、 不……不(305) “故”字(308) 記時(310)	
轉捩連字八之四 .....	311
“然”字(311) 然而、然則、然後、然且(312) “乃”字(314) 第、 但、獨、特、惟(314) “顧”字(315)	
推拓連字八之五 .....	316
雖、縱(316) 設辭 若、苟、使、如、設、令、累、卽、誠、假(318) 兩 字連用(319) 設辭後之“雖”字(319) 詢商詞 抑、將、寧(321) 撇轉詞 非惟、不惟、亦、抑、復(321)	
虛字卷之九 .....	323

傳信助字九之一 .....	323
“也”“矣”兩字(323) “也”字(325) “也”字助句(325) 斷爲是 (325) 斷爲非(329) 斷其誠然(330) 斷其不然(331) 斷其所 以然(332) 斷其將然、諭之使然與禁其不然(333)	
傳信助字九之二 .....	334
“也”字助讀(334) 助起詞之讀(335) 助記時記處之讀(336) 助 懸設之讀(337) 助承讀(338) 助實字(339) 助公名(339) 助 本名(339) 助其他實字(340)	
傳信助字九之三 .....	341
“矣”字(341) 助靜字(341) 助象靜(341) 助滋靜(342) 助述 往事之句讀(343) 助言效之句(345) “了”字口氣(345) “已”字 (347) “耳”字(348) “爾”字(348)	
傳信助字九之四 .....	350
“焉”字(350) 助句(350) 助述往事之句(350) 助疊句(352) 助坐動助詢問句(354) 用若“然”字(355) 助讀(356) 助字(358) “者”字(360)	
傳疑助字九之五 .....	361
“乎”字(361) 助問句(361) 助擬議句(362) 助詠歎句(366) “哉”字(367) “耶”字(370) “歎”字(372) “諸”字(375) “夫” 字(375)	
合助助字九之六 .....	377
雙合字與參合字(377) 傳信助字雙合(377) 傳信助字參合(378) 傳信與傳疑助字雙合(379) 傳疑助字雙合(380) 兩種助字參合 (380)	
歎字九之七 .....	381
論句讀卷之十 .....	385
〔彖一〕句讀中之起詞(385) 〔系一〕議論句讀省起詞(387) 〔系二〕 命戒句省起詞(388) 〔系三〕句前有讀句無起詞(388) 〔系四〕前 有句讀起詞後不重見(389) 〔系五〕無屬動字無起詞(390) 〔系六〕 公共之名可代起詞本字(390) 〔系七〕主次賓次或偏次用若起詞	

## (390)

〔彖二〕句讀中之語詞(392) 〔系一〕詠歎語詞在起詞前(393) 〔系二〕詢問代字“何”字在起詞前(393) 〔系三〕排句中同一坐動下面可省(393) 〔系四〕比擬句讀語詞可省(394) 〔系五〕名代頓讀爲表詞不用斷辭(395)	
〔彖三〕句讀中之止詞(396) 〔系一〕止詞弁句首後加代字(396)	
〔系二〕止詞在動字前(399) 〔系三〕止詞在動字前司詞在介字前(400) 〔系四〕倒文(401)	
〔彖四〕句讀中之轉詞(401) 〔系一〕記處轉詞之有介無介(401)	
〔系二〕記時轉詞無介(402) 〔系三〕記價值度量里數等無介記所以所爲有介(403)	
〔彖五〕頓(404) 起詞爲頓(404) 語詞爲頓(405) 止詞轉詞爲頓(406) 狀語爲頓(407) 同次爲頓(408) 言容諸語爲頓(408)	
〔彖六〕讀之記與位(410) 讀之三記(410) 接讀代字(410) 起語兩詞間之“之”字(412) 弁讀之連字(412) 讀之三位(413) 位在句前殿以助字(413) 位在句前有起詞爲聯(414) 位在句前無起詞爲聯(415) 讀之三用(417) 用如名字(417) 用如靜字(420) 用如狀字(421) 句後之讀(424)	
〔彖七〕句之兩類(425) 句之四式(429) 排句(429) 叠句(431) 兩商句(433) 反正句(434) 起句與結句(436) 句之分析(438)	
詞語索引	441
編輯後記	448

